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23 年 5 月 17 日

推動心評專職 保障特生權益 籲請朝野立委堅定支持心評專職（責）化

教學心評兩頭燒 特生權益難保障

現行制度由特教教師兼任疑似特殊生心理評量（心評）工作有損特殊生受教權益；在時間部份，因為心評工作本身與教師教學備課時間重疊，因此在執行心評工作時不可避免的會耽誤到教學備課時間，產生教學與心評工作兩頭燒的狀況。而就心評工作的對象而言，提出鑑定申請的學生未必在鑑定後就一定有特教需求。因此，現行特教教師兼任心評工作的狀況，就會不斷出現特教教師被迫無法服務確認有特教需求的學生，而將時間花在尚未確認是否有特教需求學生身上這種本末倒置的情況。

專業專職 分工合作

若能推動心評人員專職（責）化，讓有意願及能力擔任專職心評人員的教師或相關專業人員轉任專職心評人員，當有疑似特殊需求的學生在提出鑑定申請時，就能即時獲得專業心評人員的鑑定，才能讓特教生的特殊需求即時得到協助，而在班上的特教生也能獲得特教教師全心的服務。這是一種專業分工、強化教學品質的進步做法，而非要求特教師犧牲特教生的教學和家庭時間，去擔任疑似生的心理評量工作。

再者就心評專業的角度而言，由專業且專職的心評人員擔任心評工作，不僅品質有保障，且因為其專業度足夠，少有錯誤判斷，可即時提報即時鑑定，學生受教權益更有保障。

心評專職 特教前行

在此呼籲關心特殊生受教權益的各界人士，能夠充分理解心評專職化對於保障特殊生受教權益及優化特殊教育的必要性，共同支持並推動心評專職化。全教總也要強力批判教育部的修法伎倆，不外乎就是看似重視的呼應部分立委「不做專任心評，至少也要提高擔任特教老師去擔任心評的工作條件」，全教總呼籲朝野立委就在這一次修法，堅決的否定教育部的消極思維！因為，依據過去的經驗，特教法不可能在幾年內再針對專任心評修法，專任心評的政策法律方向，就是應該在這一次特教法修法就立法通過，不一定要全面立刻到位，可以分年完成，但是不應該沒有確認立場，跟走出第一步。

全教總提醒立委和國人們，倘若能通過心評專任（責），絕對是本次修法的一大

亮點。

全教總再次懇請朝野立委，堅持心評專職（責）化入法。

全教總再次懇請朝野立委，堅持心評專職（責）化入法。

全教總再次懇請朝野立委，堅持心評專職（責）化入法。